*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6)**

## 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謹此公布，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賣方與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方以代價23,400,000港元向賣方收購待售股份。代價將以現金支付並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董事會相信買賣協議之條款均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會確認代價經雙方以公平交易原則進行磋商後釐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買賣協議之通函將於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買賣協議**

日期: 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買方: Jensco International Limited，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賣方: The China Fund, Inc.

擔保人: 本公司

根據買賣協議，買方已以代價23,400,000港元購買待售股份，相當於Global e-Business之已發行股本20%及Global e-Business之股東大會投票權約2%。

由於賣方擁有Global e-Business之股東大會投票權約2%，且賣方並非Global e-Business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因此賣方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代價及付款條款**

買方根據買賣協議應付之代價23,400,000港元將按照以下方式以現金支付：

1. 11,700,000港元(相等於代價之50%)之金額將於完成後滿一個月之日支付；及
2. 11,700,000港元(相等於餘下之50%代價)之金額將於完成後滿兩個月之日支付。

代價將由本集團之內部資源撥付。

收購之代價經雙方以公平交易原則進行磋商，考慮到賣方於二零零四年原認購待售股份時所支付之原有代價23,400,000港元及根據載於本公佈「進行收購之原因」一節之股東協議有關賣方擁有之若干權利而釐定。

**買賣協議完成**

買賣協議緊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簽署後立即完成。

**有關Global e-Business之資料**

Global e-Business為一家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註冊成立之公司。Global e-Business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之成員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網上電子政府及電子商貿平台之業務及相關之流程外判服務(「電子服務」)。於收購完成後，Global e-Business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Global e-Business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分別約為31,980,000港元及26,550,000港元。

Global e-Business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虧損淨額(除税及非經常項目前以及除税及非經常項目後)分別為10,260,000港元及5,420,000港元。

於收購完成前，Global e-Business之股權結構如下:

| 股東名稱 | 於Global e-Business之股份數目及類別 | 佔Global e-Business之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 佔Global e-Business之投票權百分比 |
|---|---|---|---|
| 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e-Services (BVI) Limited | 160,000股A類股份 | 80% | 98% |
| The China Fund, Inc. | 40,000股B類股份 | 20% | 2% |

**進行收購之原因**

由於收購後Global e-Business之電子服務業務不再受制於賣方之反對權，故董事認為收購將為本集團提供更大靈活性以垂直發展電子服務之業務。因此，本集團將能夠更佳使用資源及更有效地充分利用各附屬公司之專長，從而發揮協同效益，將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經考慮由收購及若干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賣方根據股東協議可享有要求Global e-Business發行額外股份之權利、交換本公司股份之權利及若干反對權利帶來的利益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相信收購之條款(包括代價)均屬公平及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集團為一間資訊科技服務供應商，涉及設計、提供及營運資訊科技解決方案及服務。

**有關賣方之資料**

賣方為一間投資基金，主要從事投資於在大中華地區擁有重大業務權益之公司之業務，以達致長期資本增值。

**一般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有關買賣協議之通函將於實際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本公佈採用之詞彙**

| | | |
|---|---|---|
| 「收購」 | 指 | 向賣方收購待售股份 |
| 「董事會」 | 指 | 本公司之董事會 |
| 「A類股份」 | 指 | Global e-Business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指定為A類股份之普通股，其賦予每持有一股A類股份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擁有一票投票權 |
| 「B類股份」 | 指 | Global e-Business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指定為B類股份之股份，其賦予每持有一股B類股份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擁有十分一票投票權 |
| 「本公司」 | 指 | 科聯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
| 「完成」 | 指 | 買賣待售股份完成，已於訂立買賣協議當日發生 |
| 「代價」 | 指 | 待售股份之總代價，為23,400,000港元 |
| 「Global e-Business」 | 指 | Global e-Business Services (BVI)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完成前，其已發行股本80%(相當於投票權約98%)由本公司擁有，而20%(相當於投票權約2%)由賣方擁有 |
| 「本集團」 | 指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
| 「獨立第三方」 | 指 | 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Global e-Business除外)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的一方，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
| 「上市規則」 | 指 |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
| 「買方」 | 指 | Jensco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及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 「買賣協議」 | 指 | 賣方、買方與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就有關收購訂立之買賣協議 |
| 「待售股份」 | 指 | 40,000股B類股份 |
| 「股東」 | 指 | 本公司之股東 |
| 「股東協議」 | 指 | 本公司、賣方、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Computer And Technologies e-Services (BVI) Limited與Global e-Business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八日訂立之股東協議 |
| 「聯交所」 | 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 「賣方」 | 指 | The China Fund, Inc.，於美國馬里蘭州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代號為「CHN」) |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長勝**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長勝先生、梁景新先生及馬木海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夏樹棠先生、李國安先生及丁良輝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